

2015年7月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C

暂定议程议题 14.4

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

2015年10月5-9日，意大利罗马

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开展合作的报告

内容提要

本文件所载报告涉及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之后在建立、加强、保持与相关国际机构和组织的伙伴关系、协同增效及合作方面所取得进展。本两年度加强了协作和伙伴关系，建立了框架列明愿景、里程碑和商定的协作工作计划。本文件对这些方面做了概述，并说明所做安排及经验教训，使协作和伙伴关系更加协调一致、切实有效。

征求指导意见

请管理机构注意到本报告，审议并通过本文件附录所载决议草案。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勿再索取副本。

目录

- I. 引言
- II. 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的合作
 - A. 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
 - B. 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国际农业研究中心联盟办公室（联盟办公室）
 - C. 生物多样性公约
 - D. 全球农业研究论坛
 - E.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
 - F.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 G.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
 - H. 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
 - I.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J.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 K. 缔约方多边组织
- III. 伙伴关系及协作安排
- IV. 结论
- V. 征求指导意见

附录：第**/2015 号决议草案：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的合作

I. 引言

1. 《条约》第 19.3(g)条规定，管理机构应“就本《条约》涉及的事宜，包括参与融资战略，与其它有关国际组织及条约机构，尤其是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建立并保持合作。”
2. 管理机构在第五届会议上“强调要继续开展必要的工作，确保相关国际机构、组织和进程认可《条约》宗旨及其在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方面的作用”¹。
3. 管理机构在该届会议上还“要求秘书继续探索与其他相关国际组织的合作领域，进一步推动全面实施《条约》方面的协同增效和相互支持，确保在这些进程中考虑到《条约》……”。
4. 本文件第 II 部分包含概述，并对计划和政策及当前两年度在伙伴关系和协作方面所开展活动做了介绍。第 III 部分简要介绍了伙伴关系和协作安排。有关《生物多样性公约》、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的各文件中列明各自计划和政策报告，因此第 II 部分交叉提及相关文件。

II. 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的合作

A. 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

5. 在本两年度，秘书处继续加强与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的合作，尤其与《生物多样性公约》、获取和利益分享能力发展举措于 2014 年 6 月在罗马共同组织关于《国际条约》和《名古屋议定书》的国家联系人联合专家研讨会。该次研讨会旨在推进相互支持这两个文书的实施。研讨会审议了利益相关方在《名古屋议定书》与《条约》多边系统相结合方面的经验，重点介绍了国家政府和区域组织如何联合实施的实例。
6. 管理机构在第五届会议上重申在整个 2014—2015 两年度需要继续执行联合能力建设计划，请求提供更多资金。²在荷兰政府资助的“遗传资源政策援助”项目第二期，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与《条约》秘书处合作继续向许多国家和机构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相关活动和产品包括培训班、研究及编制实施工具和培训材料。
7. 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为“加强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的工作提供了多种投入，收集、分析、汇总了有关发展中国家对于涉及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能力建设、技术转让、信息分享相结合的利益和需求。该项

¹ IT/GB-5/13/6 号决议，第 1 段。

² 第 6/2013 号决议，第 7 段。

研究借助与伙伴一道在一些国家所开展《条约》实施工作中得到的经验和见解，这些实施工作得到了粮农组织/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条约秘书处《联合能力建设计划》、利益分享基金和其他来源的支持。该组织还就利益分享创新方案和多边系统的加强进行了多方利益相关者对话，并向工作组第二次会议提供了对话结果。

8. 该组织还向《条约》第 17 条“全球信息系统”专家磋商会提供了投入，即与国际热带农业中心、国际马铃薯中心、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网络的一份联合文件，文件名称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原生境保存和农场管理全球信息系统”。³ 该文件提供了一个实例，涉及合作发展全球信息系统中的这一要素，以提供有关原生境和农场的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信息，从而满足农民管理者、研究机构、非政府组织、国家主管部门等目标用户的需要，监测这种多样性的变化，帮助支持不同目标用户的决策进程。

9. 该组织还与《条约》秘书处合作，为全球环境基金“增强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粮食安全可持续性和抵御力”综合方法计划相关进程提供信息和技术投入。

B. 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国际农业研究中心联盟办公室（联盟办公室）

10. 在本两年度，《条约》秘书处就全球信息系统，特别是 DivSeek 倡议及多边系统事宜，与联盟办公室进行了联系。⁴

11. 联盟办公室帮助联合推进 DivSeek 倡议，包括在提交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基金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的磋商组织基因库方案文件中予以提及。⁵ 该文件说明磋商组织基因库是迅速发展的技术活动提供各种机遇的中心，在这些基因库对磋商组织内部和外部伙伴的信息资源进行整合，是促进加强全球遗传资源社区、发展高效伙伴关系和服务交流、推进广泛能力建设工作的关键因素。联盟办公室指出，在这方面，DivSeek 倡议是产生合力、利用特定作物遗传资源增加现有项目附加值的一个工具，是吸引人才、培养有能力将新兴基因组学领域和大数据技术应用到由需求推动的农业发展研究的新一代科学家的一个重要机会。

12. 关于多边系统，该文件强调了磋商组织有关国际收集品的法律义务的重要性，这些收集品系根据《条约》第 15 条与管理机构缔结的协定收集，法律义务涉及：根据多边系统的条款和条件提供收集品材料和有关数据；按照基因库标准管理收集品；磋商组织育种者下游法律义务，这些育种者将来自基因库的材料结合到其提供的改善种质中。据该文件报告，《条约》第 15 条的这些义务还包含磋商组织基因库在引导国际社会保存和可持续利用作物遗传资源的工作中发挥作用。

³ 该文件可从以下网址获取：<http://www.planttreaty.org/sites/default/files/cogis1Inf4a3.pdf>。

⁴ IT/GB-6/15/7 号文件介绍了 DivSeek 倡议详情。

⁵ 该文件可从以下网址获取：http://cgiarweb.s3.amazonaws.com/wp-content/uploads/2015/04/CGIAR-Genebanks_OptionsPaper_6April2015_FC13.pdf。

13. 联盟办公室这一文件分析了相关问题之后，确定政策制定和支持是国际基因库的一项集体核心需求。该文件指出，若仍然不能参与系统层面的政策工作，磋商组织则很可能面临义务诉求问题。这还意味着磋商组织可能失去积极影响政策制定和实施进程的机会。该文件还建议设立一个高级政策单位，最好在 2015 年设立。该单位应具有适当能力、权力、专业知识来协调全系统审议政策制定，编制提交国际政策论坛的技术材料，增强系统内遵守和充分参与的能力。这一机构方面建议还应在正在进行的磋商组织管理和决策结构改革中予以考虑，该项建议已提交磋商组织基金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⁶

14. 磋商组织联盟办公室还促进与磋商组织数据管理实践社区联系，便于“条约”秘书处探讨磋商组织关于数据管理的观点和方法，这可能适用于《条约》第 17 条“发展全球信息系统”。磋商组织各中心提交的报告和其他信息载于 IT/GB-6/15/20 号文件《签订了第 15 条协定的机构的报告》。

C. 生物多样性公约

15. IT/GB-6/15/15 号文件介绍了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开展合作的计划和政策情况。本文件第 III 部分进一步说明了当前两年度加强合作的活动安排。

D. 全球农业研究论坛

16. 本两年度《条约》秘书处进一步发展了与全球农业研究论坛的伙伴关系。该论坛继续促进《条约》的实施，特别是关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农民的权利、技术共同开发和转让。该论坛参加了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 3 月），报告了其活动及与《条约》秘书处合作支持实施《条约》第 6 条和第 9 条的情况。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高度赞赏《条约》与全球农业研究论坛的合作机遇和价值。

17. 通过联合路线图确定了伙伴关系共同框架和工作规划，其中列明愿景、里程碑、联合活动和具体工作计划。该框架和工作计划列明合作、合力、伙伴关系的实际全面协调一致框架。路线图预见继续开展现有合作和加强今后的联合工作，包括交流和宣传、筹资、实施一项有关落实农民权利的能力建设联合计划。全球农业研究论坛提交的与《条约》开展合作的报告列于 IT/GB-6/15/Inf.11 号文件。本文件第 III 部分进一步说明了当前两年度加强合作的活动安排。

E.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

18. IT/GB-6/15/16 号文件介绍了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开展合作的计划和政策情况。本文件第 III 部分进一步说明了当前两年度加强合作的活动安排。

⁶ 磋商组织基金理事会工作文件可从以下网址获取：<http://cgiarweb.s3.amazonaws.com/wp-content/uploads/2015/04/Final-paper-Options-for-CGIAR-Governing-Structures-and-Decision-making-April-8.pdf>。

F.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农发基金）

19. 《条约》秘书处继续与农发基金开展合作。在当前两年度，农发基金继续为利益分享基金第二个项目周期提供财政援助，支持非洲和亚洲的一系列项目。该项联合活动即将结束，相关项目已经完成并取得良好结果。农发基金定期向《条约》秘书处提供关于实施其农业生物多样性项目组合的最新情况，这些项目组合与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荷兰乐施会等机构一起实施。

20. 农发基金和《条约》秘书处还在本两年度启动了一个新的合作阶段。农发基金作为牵头机构，促进《条约》参与计划内容的确定过程、筹资重点和实施关于“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粮食安全可持续性和抵御力”全环基金综合方法试点。作物遗传多样性管理是该计划的一项关键内容，旨在提高可持续性和粮食生产系统的抵御能力，《条约》可能做出的贡献是就治理问题和能力建设等其他切合实际的活动提供咨询意见。这可能在未来导致为实施《条约》提供资金，在全环基金资助的有关项目中带来《条约》的进一步共同利益。《条约》秘书处的参与还可以视为在向捐助机构筹集资源的更宽泛背景下培养捐助者。这种合作将在下两年度继续开展。

G.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

21. 管理机构在第 8/2013 号决议中“要求秘书邀请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共同确定各自国际文书之间可能相互关联的领域”。该项工作早已开始，在本文件 J 节中做了简要介绍。

22. 国家主导的植物育种、生物多样性、粮食安全倡议已经由荷兰启动推进，旨在与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生物多样性公约》更加协调一致地实施《条约》。应荷兰请求，秘书处经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办公室初步讨论后，推进了该倡议的技术和后勤工作。

H. 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

23. 管理机构在第 5/2013 号决议中注意到加强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协同作用的重要性，要求秘书继续参与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的工作并为之做出贡献。

24.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在第十二届会议上，“在不损害特定目标及认可这些公约各自职责的情况下”，呼吁“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继续开展工作，以便在实施《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的工作中加强协调一致和合作，继续努力提高效益，在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的所有有关层面减少不必要的重叠和重复”。⁷

⁷ 第 XII/6 号决定，第 3 段。

25. 在上个两年度，该联络小组进行了密切协调，确保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支持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确保以适当方法将生物多样性纳入所有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具体目标和指标。

26. 联络小组已成为促进各公约秘书处工作协调和合作的重要机制，有助于促进落实这些公约的措施的协调一致。

I.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27. 《条约》秘书处一直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合作实施关于中部非洲林业委员会成员国批准和实施《获取和利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的一个中型项目，该项目得到全球环境基金的支持。该项合作系根据第 5/2013 号决议进行，该决议呼吁缔约方确保为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或其《名古屋议定书》而采取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都与《条约》保持一致和相互支持。

28. 作为与环境署开展合作的一部分，秘书处参加了环境署关于提高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效益、加强这些公约之间合作、探讨进一步协同机会，包括参加相关会议的项目，并为该项目提供投入。该项目得到欧洲联盟的资助及瑞士政府的更多支持，旨在实施全球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方面促进协调一致和产生合力，包括通过在国家层面确定和分享最佳做法。⁸

29. 在这方面，《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干事向每个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缔约方大会传达关于提高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效益、加强这些公约之间合作、探讨进一步协同机会这一项目结果。⁹报告和更多信息载于 IT/GB-6/15/Inf.12 号文件。

30. 秘书处还参加了多边环境协定和相关文书有关环境署信息和知识管理倡议（InforMEA）的多次联席会议。该倡议讨论了 InforMEA（www.informea.org）改进问题。InforMEA 是一个联合门户网站，按术语和议程列明领导机构的决定、新闻、会议、成员国、国家联络点和报告。此外，秘书处还参加了提高多边环境协定实施效率效益专家会议：生物多样性数据报告系统之间的互操作性。该次会议旨在探讨联合努力促进不同在线报告系统的共同标准和格式。在今后几个月，该小组将就以下方面提出建议：1) 加强在线报告工具技术，提高其可用性和促进互操作性；2) 进一步了解如何更广泛使用数据实现全球目标；3) 改善多边环境协定和相关文书间的交流沟通，以促进协作和鼓励互操作性。

⁸ 该项目的成果和产品见：

⁹ 第 XII/6 号决定，第 8 段。

J.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31.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化政府间委员会推进了有关遗传资源、传统知识、民间文化的三个文本草案的工作，这些文本草案已提交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2014 年之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没有就该委员会 2015 年工作计划做出决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组织了 2 次专题讨论会，非正式讨论有关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民间文化等问题，秘书处也参加了这些讨论会。

32. 应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要求，秘书“邀请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共同确定各自国际文书之间可能相互关联的领域”。为了实施这一要求，秘书处与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讨论了该项邀请，与第六届会议主席团进行了协商，就该项邀请向缔约方和利益相关者发出了通知。通知发出后，秘书收到了民间社会和业界提交的一系列意见。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可持续利用特设技术委员会在 2015 年 3 月第二届会议上审议了这些意见，并将其与《国际条约》与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相关文书之间可能相互关联问题初步清单一起提交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下一步工作是，各机构之间商定设立一个小型专家小组，以编写初步联合报告提纲，同时考虑到初步清单、所收到的意见和特设技术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成果。

K. 缔约方多边组织

33. 《条约》秘书处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与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合作，正在协助执行一个项目，在该区域缔约方实施多边系统，进一步推动《条约》的批准。秘书处还积极参加了非洲联盟委员会正在执行的另外一个项目，该项目促成通过非洲联盟关于非洲协调一致实施《名古屋议定书》的政策框架和准则。秘书处将在其获取和利益分享方面工作中继续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协作，以确保以相互支持的方式在该区域实施《条约》和其他相关文书。

34. 《条约》秘书处与南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合作促进该地区缔约方之间的能力建设，鼓励非缔约方考虑批准《条约》。秘书处还与南太平洋共同体秘书处合作在该地区实施利益分享基金项目，探索与技术共同开发和转让平台、全球信息系统等其他《条约》机制形成合力。

III. 伙伴关系及协作安排

35. 上个两年度与《条约》伙伴组织的合作和协作继续加强。现有伙伴关系得到进一步发展，并开展了新的合作，以提高那些与《条约》相关及结构相一致的组织对《条约》的认可及加强《条约》的实施。已经获得了大量经验，旨在加强伙伴关系的有些模式效果良好，但有些模式效果不佳，取决于结构一致程度和伙伴将预期合作纳入协调一致的共同合作框架的能力。

36. 本两年度期间做出的各伙伴公约成员之间的针对性安排涉及联络小组及由《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设立一个非正式咨询小组，咨询小组由这些公约的成员组成。通过以下安排促进了联络小组公约成员之间的进一步合作：

- i)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已开始实施该公约缔约方大会决定，包括通过召开由缔约方大会设立的非正式咨询小组电话会议；
- ii) 在芬兰政府、瑞士政府的慷慨财政支持下，拟于 2016 年 1 月举行一次研讨会，有一定数量的《条约》缔约方参加；
- iii) 《条约》通知已经发出，就缔约方希望如何帮助非正式咨询小组开展工作、与其他联络小组成员公约成员国一道参加研讨会征求缔约方意见；
- iv) 将提供缔约方的反馈意见，作为对《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进一步构建《条约》成员、非正式咨询小组、其他联络小组成员公约之间合作的投入。

37. 此外，在当前两年度与《生物多样性公约》、作物信托基金、全球农业研究论坛等特定伙伴在秘书处之间做出了下述三项针对性安排：

- i) 为了进一步加强合作，《条约》秘书处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建议设立一个联合联络职位，该建议已为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所接受。但遗憾的是，《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没有将这一职位列入该公约当前两年度预算。《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条约》秘书处制定了联合路线图和工作计划，努力探索其他方式和设立这个联合职位的资金来源，但事实证明设立一个联合职位在行政、法律、财政上过于复杂。因此任命了一名官员作为与《生物多样性公约》、联络小组、全环基金开展合作的联系人。该项安排连同联合路线图取得了非常好、非常富有成效的结果，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合作进一步推进了成功实施和取得结果；
- ii) 为了进一步加强合作，《条约》秘书处和信托基金秘书处建议设立一个联合联络职位，该建议已为管理机构所接受。该职位已填补，在本两年度有 8 个月已得到联合资助。同时，信托基金与《条约》之间正在开展的合作活动继续取得许多联合结果和产品，行政、技术层面的交流沟通仍然积极、良好进行；
- iii) 在全球农业研究论坛广泛加强了合作，通过联合路线图建立了共同框架并取得具体结果。为了实施路线图，建立了一个专门预算项目资助预计联合产品和服务的提供。该项安排证明有助于有效地提供具体结果、产品和服务。

38. 本两年度许多产品和服务是通过这些合作、其他合作和安排提供的。经验教训包括在下个两年度，拟议在本两年度设立的联合联络职位将连同其他重要合作和伙伴关系集中合并成单个合作和伙伴关系职位，以加强协调一致和提高效益。

另一个经验教训是，成功合作的标准是，相关合作伙伴有着开展切实合作的一个共同商定的路线图。

39. 《条约》成员、联络小组其他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成员之间所建立的交流沟通将在下两年度通过要求第七届会议主席团指定缔约方与联络小组合作、使其更多地参与联络小组的活动反映出来。被指定的《条约》缔约方将就如何加强《条约》实施工作中与其他联络小组成员公约的伙伴关系和合作，向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提交报告。

IV. 结论

40. 与其他公约和组织的伙伴关系及合作在当前两年度继续蓬勃发展。与伙伴组织合作十分重要，可进一步发展保持《条约》在相关国际政策进程中的适当地位。普遍认为《条约》在应对在气候变化背景下实现粮食安全这一全球挑战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本两年度，现有伙伴关系得到进一步加强，并建立了若干新伙伴关系来推进《条约》实施。通过采用各种合作方式积累了大量经验以利于有效建立伙伴关系，并将在下个两年度实施更加协调一致、更高效的安排。

41. 想要成功实施《条约》，还需要与其他相关条约和公约协调一致地实施。《条约》在其他相关机制到位的情况下运作，我们的利益相关者寻求这方面的最佳解决方案。与其他机制建立伙伴关系，这是实现最佳协作和互补、与其他相关机构协调一致实施《条约》的关键所在。

V. 征求指导意见

42. 请管理机构注意到本报告，审议并通过本文件附录所载决议草案。

第**/2015 号决议草案

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的合作

管理机构：

认识到与其工作涉及《条约》的相关国际组织、机构、合作伙伴发展和保持合作的重要性，以推进《条约》的目标；

欢迎《条约》秘书处在本两年度正在开展的、旨在加强与相关国际组织的伙伴关系和活动的活动和举措；

注意到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国际农业研究中心继续大力支持《条约》目标；

注意到需要在实施《条约》，特别是其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方面继续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援助，通过协调多个区域技术援助计划提供援助，**还注意到**本两年度在实施《联合能力建设计划》方面取得进展；

忆及需要加强与其他国际组织的合作，以促进实施“融资战略”，尤其是其利益分享基金；

赞赏地注意到各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为加强它们之间的协同作用所开展工作，进一步**强调**支持这些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加强所有层面的合作、交流沟通和协调；

还注意到联合国大会正在进行的关于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程；

1. **重申**需要继续开展必要工作，确保《条约》的宗旨及其在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方面的作用得到相关国际机构、组织和进程的认可和支持；
2. **请**缔约方采取主动行动，加强协调一致、相互支持地实施《条约》及其他相关国际文书和进程；
3. **要求**秘书根据相关请求并视资源可用情况推进此类行动；
4. **要求**秘书继续推进与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各中心和该组织系统层面管理结构在互利和互相支持的领域，包括根据《国际条约》第 15 条所缔结协定的实施领域的密切合作；
5. **要求**秘书继续参与与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合作制定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程，促进生物多样性进一步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并使其成为该议程的主流活动；
6. **请**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成员继续合作和协调，作为在国家层面根据各自职责和财政资源提供情况进行实施的工作中产生更大合力的一个手段，

并要求秘书根据财政资源提供情况继续参与并积极促进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联络小组及政府间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平台的相关活动；

7. **敦促**缔约方采取措施，加强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之间的协同作用，以促进政策一致性，提高效率，加强所有层面的协调和合作，并**邀请**国际组织和捐助者提供财政资源以支持工作，鼓励在政策制定和实现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的义务方面产生合力；
8.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关于提高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效益、加强这些公约之间合作、探讨进一步协作机会这一项目的结果；
9. **要求**秘书继续参与环境署信息和知识管理计划及该计划门户网站，跟进生物多样性数据报告系统之间互操作性专家会议的工作；
10. **要求**秘书根据现有协作及其路线图继续加强与全球农业研究论坛的伙伴关系和协作；
11. **要求**秘书继续加强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全球环境基金等相关组织的伙伴关系，支持利益分享基金的实施工作；
12. **要求**秘书继续参加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特别是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化政府间委员会的相关会议；
13. **重申**需要继续开展《联合能力建设计划》，**呼吁**缔约方和捐助者自愿为此提供更多资金；
14. **要求**秘书在实施《条约》利益分享机制和《联合能力建设计划》方面继续并进一步加强与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的合作。